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9-A300-04R1

修正案号: 39-6382

- 一. 标题: 燃油-燃油箱油量传感器和线束接头-更换
- 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国注册的空客A300所有型号、所有序列号的飞机。

三.参考文件:

EASA AD 2009-0144-CN (2009年7月15日颁布);

空客公司服务通告信息电报(SBIT)Ref. SEMB/914.0464/09(2009 年7月13日)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指令取消2009年7月15日颁发的CAD2009-A300-04,39-6371。 原因

空客公司实施的调查表明,如果在油箱外部油量传感器线束中的电源线(115V AC)发生短路,油量传感器中的感应元件会产生过热。这种情况如不纠正,可导致感应元件温度达到油箱中燃油蒸汽的自燃点,从而可能导致油箱爆炸和飞机事故。

为纠正这一不安全状况, EASA颁布了AD 2009-0144, CAAC颁布了适航指令CAD 2009-A300-04。

此指颁布后,一名运营人报告,按照空客公司服务通告(SB) A300-28-6095和A300-28-9013安装新的装有保险的低油位传感器 697QJ和698QJ是不可能的,原因是一些传感器与一根燃油管在连接处 发生干涉。

消除这一干涉的不同解决方法正在审查之中。在审查期间,要求相关运营人不得按照原空客服务通告进行操作,须等待更新后的服务通告(即修正版的SB)以及预计随后颁布的新的AD指令。

基于上述原因,取消CAD2009-A300-04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9年7月3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9年7月28日

七. 联系人: 徐蕾

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9-88791073